

不单独进行节能审查的固定资产投资项目 能耗说明和节能承诺

我单位拟建设北门街工程项目，计划于2020年12月完工，主要建设规模：14米车行道+两侧3米人行道+东侧10米店前铺装，道路红线20米。建设内容包括道路工程、雨污水工程、道路照明工程、弱电工程、交通工程等，主要用能设备搅拌机、挖掘机等机械设备。项目建成达产运营期年综合能源消费量22.18吨标准煤（当量值），其中电力消费量1.4万千瓦时。

项目按照《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印发<不单独进行节能审查的行业目录>的通知》（发改环资规〔2017〕1975号）要求，可不编制单独的节能报告，已在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或项目申请报告中对项目能源利用情况、节能措施情况和能效水平进行分析。

我单位承诺项目按照相关节能标准、规范建设，采用节能技术、工艺和设备，加强节能管理，不断提高项目能效水平。项目实施建设和运营期，将严格遵守国家相关节能法律法规政策，自觉配合相关检查、监察。

项目联系人：赵硕

联系方式（固话、手机）：6408678

建设单位负责人（签字）：



2020年6月10日